

**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2023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等文件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债券基本要素

发行人：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债券名称为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品种二债券名称为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债券简称：品种一简称为“23弋投债01”，品种二简称为“23弋投债02”。

发行总额：人民币8.50亿元。品种一发行规模4.25亿元，品种二发行规模4.25亿元。

债券期限和还本安排：本次债券为7年期，发行人申请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即在本次债券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0-300（含本数）个基点，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回售部分债券可选择转售或予以注销。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及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次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次债券。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第3年回售后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投资者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刊登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起5个交易日为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次债券在存续期的第3年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者下调0至300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5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本次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4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利率：**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其中品种一票面利率为5.80%。品种二票面利率为5.06%。

**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债券托管方式：**本次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6月30日，以后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6月30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计息期限：**自2023年6月30日起至2030年6月29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3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29日。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30年每年的6月3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6月30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6月30日（上述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于本次债

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则注销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的6月30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次债券相关登记托管机构办理。

偿付顺序：本次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债券担保：本次债券品种一由江西信用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由江西融资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品种二信用等级为AAA。

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二、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发行人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020841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0,092,063,581.37	35,063,420,798.82
其中：流动资产	30,912,352,908.20	27,149,142,372.07
非流动资产	9,179,710,673.17	7,914,278,426.75
负债合计	19,837,420,612.33	16,842,450,723.28
其中：流动负债	7,231,349,283.23	5,549,370,844.28
非流动负债	12,606,071,329.10	11,293,079,87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4,642,969.04	18,220,970,075.54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225,616,574.07	18,149,943,657.03
流动比率（倍）	4.27	4.89
速动比率（倍）	1.2	1.22
资产负债率（%）	49.48	48.03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1,681,978,438.95元，增幅30.31%，主要是因为业务需求增加短期银行借款增长以及往来款增加至其他应付款增长所致。

###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959,723,603.14	889,053,618.94
营业成本	897,404,270.49	820,072,277.13
利润总额	181,375,181.76	213,327,045.17
净利润	170,737,005.99	198,759,101.40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737,029.53	198,759,01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32,142.29	-2,114,770,04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143,215.70	-109,014,42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303,280.65	1,753,014,126.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240,727,922.66	-470,770,350.18

发行人所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存在前期投资大、回收期较长、受政策及宏观经济影响明显等特点，造成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2年度增加970,337,906.11元，增幅45.88%，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2年度减少884,128,787.05元，降幅811.02%，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多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2年度增加625,289,153.78元，增幅35.67%，主要系发行“23弋投债01”、“23弋投债02”和“23弋阳03”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2022年度增加711,498,272.84元，主要系发行“23弋投债01”、“23弋投债02”和“23弋阳03”收到募集资金至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所致。

###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计划发行规模42,500.00万元，品种二计划发行规模42,500.00万元。各品种募集资金的60%用于弋阳县城镇一体化建设项目，剩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品种一扣除承销费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弋阳县城镇一体化建设项目。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报告期内，品种二扣除承销费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弋阳县城镇一体化建设项目。报告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 （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 1、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具体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和安排偿债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具体如下：设立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 2、偿债资金来源与偿债保障措施

（1）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债券品种一由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果由于发行人自身因素而导致本次债券不能按期兑付，且发行人积极采取各种补救措施后仍然无法履行本次债券



按期兑付义务，担保人将按照本次债券担保函的相关约定将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划入本次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用于保障债券投资者相关合法权益。

(2) 募投项目自身收益是本次债券按时偿付的基础。良好的募集资金投向为本次债券本息到期偿付提供了有力支撑。

(3) 经营状况稳定，净利润足以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盈利能力良好，资产负债结构稳定。随着当地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加之发行人能够得到外部的大力支持，预计未来发行人综合实力及盈利水平将得到进一步增强，为本次债券到期偿付奠定坚实基础。

(4) 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次债券到期偿还提供保障。

(5) 设置分期还本条款，避免一次性兑付全部本金的风险。

(6) 有效的债权代理人制度最大程度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7) 资金监管协议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和兑付的安全性。

### 3、违约时拟采取的具体偿债措施和赔偿方式

如果由于经济环境变化或其它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发行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况时，发行人为此制定了具体的偿债措施和赔偿方式，具体如下：

#### (1) 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与多家大型银行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发行人历年的到期贷款偿付率和到期利息偿付率均为100%，无任何逾期贷款。即使在本次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也可以通过银行的资金拆借予以解决。

#### (2) 强有力的担保增信

本次债券品种一由江西信用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由江西融资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如果由于发行人自身因素而导致本次债券不能按期兑付，且发行人积极采

取各种补救措施后仍然无法履行本次债券按期兑付义务，担保人将按照本次债券担保函的相关约定将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划入本次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用于保障债券投资者相关合法权益。

综上所述，公司制定了具体的、切实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为本次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能够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公司还将通过不断挖掘自身优势、抓住我国宏观经济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机、增加主营业务收入、控制运营成本和提高管理效率，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兑付提供可靠保障。

#### 4、发行人承诺

为进一步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投项目做出以下承诺：

(1)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未来所产生的收益将优先用于偿还本次债券；

(2) 按相关要求披露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3) 在存续期间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变更手续，并将在变更前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没有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相关约定执行了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有效。

####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发行人2023年度未发生募集说明书等约定的应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发行人未召开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 (五) 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

（六）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情况

###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比率	4.27	4.89
速动比率	1.20	1.22
资产负债率(%)	49.48	48.03

近两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4.89 和 4.27，速动比率分别为 1.22 和 1.20，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良好。近两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03%和 49.48%，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但尚处于合理水平，整体而言，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暂未到付息日，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 五、增信机制最新情况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8.50亿元，分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4.25亿元，由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发行规模4.25亿元，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江西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已披露的未到期债券情况及其评级情况和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1、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末/度	2022年末/度
资产总计	8,447,788,813.79	6,798,510,755.05
负债总计	2,979,815,201.15	1,496,361,754.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7,973,612.64	5,302,149,000.22
资产负债率	35.27	22.01
营业收入	768,094,862.53	579,534,581.94
营业利润	262,303,084.41	178,209,404.89
利润总额	262,147,306.21	177,891,836.54
净利润	209,967,844.96	142,909,3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26,417.64	546,193,928.17

### 2、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末/度	2022年末/度
资产总计	8,437,087,562.77	7,672,490,169.74
负债总计	3,215,207,415.79	2,454,840,414.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1,880,146.98	5,217,649,755.31
资产负债率	38.11	32.00

营业收入	556,779,625.20	375,249,186.11
营业利润	-254841135.22	-580,727,684.48
利润总额	6,545,117.08	5,694,410.53
净利润	4,730,398.87	4,176,24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137,615.21	-15,323,256.93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六、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采取 措施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2023年江西省弋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  
2023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